

顺德区中心血站采供血业务用房装修工程 监理服务需求书

	类别	需求说明
1	名称	顺德区中心血站采供血业务用房装修工程监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城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西座4楼 联系电话：0757-22836844 联系人：彭锐江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2. 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项目概况：项目位于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顺德区中心血站大楼一层、四至六层，总建筑面积4866平方米，其中毛坯面积为1741平方米。项目按照年采供血15吨及90名工作人员的用房需求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待检及合格血库、献血大厅、血液成分制备室、血液检测实验室及质量控制实验室。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：提供本项目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服务，包括质量控制、进度控制、投资控制、安全文明施工管理、合同管理、信息管理、组织协调及竣工验收监理等工作，按规范出具监理日志、监理月报、监理总结、验收监理意见等相关资料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服务地点：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康健路6号。 2. 服务方式：监理单位派员驻场监理，满足项目施工进度与现场管理需要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根据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（发改价格[2007]670号），经计算收费基价为93870.25元，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=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*专业系数*复杂系数*高程系数=93870.25*1.0*0.85*1.0=79789.71元。根据《佛山市顺德区代建项目中心小额项目自主采购内控管理办法》（修订稿）第六条第三点，参照收费标准计得金额≤10万元的，不下浮；故采购限价为79789.71元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。服务期自项目开工至竣工验收合格且缺陷责任期满止（具体以实际工期为准）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监理服务全部完成、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进行服务验收。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，核查监理资料及服务成果。3. 验收标准：国家及地方现行工程监理规范、行业标准、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。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监理单位限期整改、完善资料

		及服务，直至合格，承担相应责任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节点付款 / 一次性付款服务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监理单位支付合同价款。
11	违约责任	监理单位未按约定履行监理职责、未驻场、资料不完整、造成项目损失的，承担整改、赔偿等违约责任；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
13	备注	1. 监督管理部门有监理合同范本的，须使用范本；无范本的按法律法规拟定。2. 合同实质性内容（标的、服务范围、价款、期限、地点、验收、违约责任、争议解决）须与采购公告、选取结果一致。 3. 合同变更、终止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。